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3-015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街 390 号深圳城大厦 17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邹艳平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 11 名，实际参会董事 11 名，公司全体董事在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参加了表决。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讨论，确定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地点和股权登记日等事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3-016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16 日　　11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街 390 号深圳城大厦 6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2023 年 6 月 16 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2	《关于确认董事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确认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新疆宝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吐鲁番金源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121	宝地矿业	2023/6/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 17 时或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手续所需文件）发送至邮箱 XJBDKY@outlook.com 或者通过信函方式进行预约登记，信函预约以收到邮戳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为避免信息登记错误，请勿通过电话方式办理登记。预约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以供查验。

（二）登记手续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1），及委托人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1），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三）注意事项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交通、住宿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东街 390 号深圳城大厦 15 楼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991-4850667

电子邮箱：XJBDKY@outlook.com

联系人：王略、贾智慧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05-27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	《关于确认董事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确认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3-017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6 月 08 日（星期四）12:00-13: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6 月 08 日（星期四）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4z6JUWJxsY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地矿业”）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06 月 08 日（星期四）12:00-13: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6 月 08 日（星期四）12:00-13: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邹艳平先生，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高伟先生，独立董事宋岩女士，财务总监王灵女士，董事会秘书王略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6 月 08 日（星期四）12:00-13: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4z6JUWJxsY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6 月 08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宝地矿业证券事务部

电话：0991-4856288、0991-4850667

传真：0991-4850667

邮箱：XJBDKY@outloo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 app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0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公司控股股东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高集团”）计划自 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 6 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不高于 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
- 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截止 2023 年 5 月 26 日，济高集团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已完成。

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关于完成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形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二）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济高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27,0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

截止 2023 年 5 月 26 日，济高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230,0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8%。

（三）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十二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和业绩成长性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充分认可，提升投资者信心，积极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市场稳定。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

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不高于 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

（四）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间自 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 6 个月内。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本次增持计划所需资金为济高集团的自有资金。

（七）相关增持主体承诺

济高集团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三、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截止 2023 年 5 月 26 日，济高集团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已完成。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增持计划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 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钜库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钜库”），系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上海钜库申请综合授信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上海钜库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2,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之本金）。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特别风险提示：上海钜库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经审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上海钜库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不超过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下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包括主债权之本金（不超过 4,000 万元）和基于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其他费用。

公司已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包括担保有效期内新设立 / 投资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预计提供合计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有效期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或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日，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各级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余额尚在上述预计额度范围内（含本次担保），本次担保事宜无需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上海钜库，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许鲍，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秋兴路 875 号 7 幢 4 层 106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新能源科技、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纸浆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棉、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钜库的总资产 139,031.28 万元，净资产 36,541.69 万元；2022 年度，上海钜库实现营业收入 420,568.85 万元，净利润 3,968.96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债务人：上海钜库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担保范围为债权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上海钜库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担保期间：自本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已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是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担保事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2,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之本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49%。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正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事项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循了公平、自愿的交易原则，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情形。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72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 人

2021 年度业务总收入：309,837.89 万元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 万元

2021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3,612.0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9 家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50,968.97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1 次；8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燕，合伙人，注册会计师，ACCA。自 1997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 年 7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具备

签字注册会计师：赖敦宏。2016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 10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具备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唐亚波，2012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 年 6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合伙人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家次。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具备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包含财务报告审计费和内部控制审计费）155 万元，系按照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我们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内容：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和广州工控万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宝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标的为赣州生产基地部分机器设备，融资租赁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融资租赁期限 5 年，融资租赁利息参照当前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交易实施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和万宝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标的为公司赣州生产基地部分机器设备，融资租赁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融资租赁期限 5 年，融资租赁利息参照当前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至本公告披露日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万宝租赁或与其他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关系说明

万宝租赁的控股股东系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万宝租赁系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广州工控万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易晓明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8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X1301-G4751（仅限办公用途）（JM）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医疗设备租赁服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仅限融资租赁企业经营）

公司股东：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6398%）、广州万宝长睿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3.0661%）、金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7.6055%）、万宝长丰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7.6887%）。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方式：融资租赁

融资标的：赣州生产基地部分机器设备

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期限：5 年

融资利息：参照当前融资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定价系参照当前融资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

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事项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将现有资产进行售后回租，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

六、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3 亿元人民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事项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循了公平、自愿的交易原则，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情形。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和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3-052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 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基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调